公司代码：600938 公司简称：中国海油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或"中国海油"）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2024年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非执行董事温冬芬女士因公未能参加本次董事会，已书面委托本公司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汪东进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分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并已分别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首席执行官及总裁周心怀先生、首席财务官兼财务部总经理王欣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经统筹考虑本公司未来收益、资本要求、财务状况、未来前景、现金流量等因素，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0.66港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每股0.59港元（含税），2023年度末期股息及中期股息合计每股1.25港元（含税）。如在本公告之日起至实施2023年末期股息的股权登记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本公司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披露具体调整情况。股息将以港元计值和宣派，其中A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按股东周年大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 ；港股股息将以港元支付。公司2023年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待股东于 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也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年度报告包含公司的前瞻性资料，包括关于本公司和其附属公司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的声明，例如预期未来事件、业务展望或财务结果。"预期"、"预计"、"继续"、"估计"、"目标"、"持续"、"可能"、"将会"、"预测"、"应当"、"相信"、"计划"、"旨在"等词汇以及相似表达意在判定此类前瞻性声明。这些声明以本公司在此日期根据其经验以及对历史发展趋势，目前情况以及预期未来发展的理解，以及本公司目前相信的其它合理因素所做出的假设和分析为基础。然而，实际结果和发展是否能够达到本公司的目前预期和预测存在不确定性，取决于一些可能导致实际业绩、表现和财务状况与本公司的预期产生重大差异的不确定因素，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宏观政治及经济因素、原油和天然气价格波动有关的因素、石油和天然气行业高竞争性的本质、气候变化和环保政策因素、公司价格前瞻性判断、并购剥离活动、HSSE及保险安排、以及反腐败反舞弊反洗钱和公司治理相关法规变化。

因此，本报告中所做的所有前瞻性声明均受这些谨慎性声明的限制。本公司不能保证预期的业绩或发展将会实现，或者即便在很大程度上得以实现，本公司也不能保证其将会对本公司、其业务或经营产生预期的效果。

根据《创新企业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上市后持续监管实施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持续监管办法》"），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的年度报告应当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持续监管办法》（以下合称 "A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 ；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已按照境外上市地规则要求的格式披露定期报告的，在确保具备A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不影响信息披露完整性的前提下，可以继续按照境外原有格式编制对应的定期报告，但应当对境内外报告格式的主要差异作出必要说明和提示。本公司作为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按照《持续监管办法》的前述规定编制本年度报告，确保本年度报告具备A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不影响信息披露完整性，本公司亦将主要差异事项在本年度报告"其他重要事项"部分予以列示，提请投资者注意。

本报告中表格数据若出现合计值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简介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于一九九九年八月在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注册成立，并于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股票代码 ：00883）挂牌上市。二零零一年七月，本公司股票入选恒生指数成份股。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人民币股份（以下简称"A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股票代码 ：600938）挂牌上市。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的香港股份交易增设人民币柜台（股票代码 ：80883）。

本公司为中国最大之海上原油及天然气生产商，亦为全球最大之独立油气勘探及生产企业之一，主要业务为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原油和天然气。

目前，本公司以中国海域的渤海、南海西部、南海东部和东海为核心区域，资产分布遍及亚洲、非洲、北美洲、南美洲、大洋洲和欧洲。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拥有净证实储量约67.8亿桶油当量，全年平均日净产量达1,857,619桶油当量（除另有说明外，本报告中储量和产量数字均含权益法核算的储量和产量）。共有总资产约人民币10,056亿元。

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

港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0883（港币柜台）及80883（人民币柜台）

A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中国海油股票代码 ：600938

公司董事会秘书 ：徐玉高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25号电话 ：(8610)8452 0883

电子邮箱 ：ir@cnooc.com.cn

主要财务数据

(1)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416,609	422,230	√1)	246,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843	141,700	(13)	70,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188	140,250	(11)	68,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743	205,574	2	147,893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6,586	597,182	12	480,912
总资产	1,005,598	929,031	8	786,569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0	3.03	(14)	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0	3.03	(14)	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3	3.00	(12)	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5	26.00	减少6.45个百分点	15.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6	25.73	减少5.97个百分点	14.89

(3)2023年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7,711	94,353	114,753	109,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13	31,648	33,884	26,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460	30,864	33,382	29,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68	47,650	59,427	50,698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4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9,2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18,407户中 ：A股116,654户，港股1,753户。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29,219户中 ：A股127,483户，港股1,736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股东性质
CNOOC(BVI)Limited（以下简称"中国海油BVI"）	-	28,772,727,268	60.49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3,797,204	15,667,893,194	32.94	-	未知	-	其他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209,624,297	303,373,611	0.64	-	无	-	国有法人
国新新格局（北京）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新央企新发展格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0,224,132	210,224,132	0.44	-	无	-	其他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	185,185,185	0.39	-	无	-	国有法人
中石化国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85,185,185	185,185,185	0.39	-	无	-	国有法人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38,888,888	0.29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109,999,921	121,481,560	0.26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10,607,300	81,985,292	0.17	-	无	-	国有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73,148,148	0.15	-	无	-	国有法人

单位 ：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数量
中国海油BVI	28,772,727,268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772,727,268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5,667,893,194	境外上市外资股	15,667,893,194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03,373,611	人民币普通股	303,373,611
国新新格局（北京）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新央企新发展格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0,224,132	人民币普通股	210,224,132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85,185,185	人民币普通股	185,185,185
中石化国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85,185,185	人民币普通股	185,185,185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8,888,888	人民币普通股	138,888,888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121,481,560	人民币普通股	121,481,560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81,985,292	人民币普通股	81,985,292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73,148,148	人民币普通股	73,148,14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中国海油 BVI系公司控股股东；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和国新新格局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由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中国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收集个人资料应向资料当事人说明收集资料是否为必须事项，《联交所上市规则》及港股年度报告披露规则均未要求披露持股5%以下的个人股东信息。基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前述规定，公司未披露其余持股比例低于5%的港股股东持股情况。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港股股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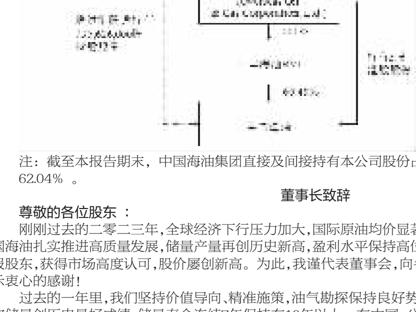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中国海油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62.04% 。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

刚刚过去的二零二三年，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国际原油均价显著回落。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中国海油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储量产量再创历史新高，盈利水平保持高位 ；坚持高标准公司治理，积极回报股东，获得市场高度认可，股价屡创新高。为此，我谨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对公司的信任与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过去的一年里，我们坚持价值导向、精准施策，油气勘探保持良好势头，全年共获得9个新发现，净证实储量创历史最好成绩，储量寿命连续7年保持在10年以上。在中国，公司落实多个亿吨级大油田，探获首个深煤层千亿方大气田 ；在海外，圭亚那项目再获亿吨级油田。公司持续加强天然气勘探部署，为南海、渤海和陆上三个万亿大气区建设奠定扎实的资源基础。

我们坚持勘探开发一体化，持续推广工程标准化应用，加快储产转化步伐。公司积极推进重大工程，多个重点项目于年内成功投产。公司强化精细注水和稳油控水，夯实在产油田稳产基础，油田开发水平再上新台阶。全年实现油气净产量678百万桶油当量，连续5年创历史新高，渤海油田保持中国第一大原油生产基地地位。

我们扎实推进科技创新，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不断增强，数智化转型进展顺利。首套 500米级深水国产化水下生产系统稳定产气超亿方，"深海一号" 成为世界首个具备远程遥控生产能力的超大型深水平台，流花油田首次实现台风自控模式远程操控生产。

我们稳步实施绿色发展跨越工程，促进新能源与海上油气业务融合发展，有力有序推进零碳负碳产业。年内，渤海油田岸电工程全面建成，世界首个半潜式"双百"深远海浮式风电项目并网发电，中国首个海上二氧化碳封存示范工程正式投用。通过火炬气回收、绿电替代、余热利用等措施，公司能耗和碳排强度管控持续向好。

我们深入实施提质增效升级行动，发展质量效益稳步提升。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166亿元，归母净利润人民币1,238亿元，在油价下跌背景下保持了强劲的盈利能力。全力加强关键指标规律研究，精准实施降本增效措施，桶油主要成本为28.83美元，进一步夯实成本竞争优势。为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董事会已建议派发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0.66港元（含税）。

在保持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我们始终坚持高标准管控，全年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我们秉持"经济、环境与社会协调发展"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形象和品牌价值不断提升。

展望二零二四年，中国海油将立足增储上产，坚持油气并举、向气倾斜，保持储量产量稳健增长 ；强化基础研究与自主创新能力，推动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赋能油气产业发展 ；深化实施节能降碳，积极完善新能源新产业布局，为发展注入绿色动力 ；持续开展提质增效升级行动，深挖降本潜能，不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征程万里风正劲，勇立潮头敢为先！ 新的一年，我们将加快世界一流能源公司建设步伐，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汪东进

董事长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发展战略

中国海油是中国最大的海上原油及天然气生产商，亦是全球最大的独立油气勘探及生产集团之一，其主要业务是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原油和天然气。公司的发展战略主要包括以下三部分的内容。

致力于储量和产量的增长

作为一家从事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原油和天然气的上游公司，中国海油致力于储量和产量的持续增长，将其视为公司发展的基石。公司坚持以效益为中心，通过勘探开发生产作业及价值驱动的并购来扩大储量和产量。勘探方面，秉持稳油增气、向气倾斜的策略，稳定渤海，加快南海，拓展东海，探索黄海，做强海外，推进非常规。开发生产方面，以有效益的产量增长为目标，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和在产油气田的稳产增产。

拓展天然气业务

中国海油践行低碳发展理念，积极拓展天然气业务，在扎实推进海上天然气勘探开发的同时，加大陆上非常规气勘探开发力度。公司将以南海首个自营深水大型整装天然气田 "深海一号"为依托，建设南海万亿大气区 ；以渤中19－6大型凝析气田为中心，建设渤海万亿大气区 ；以中联公司为平台，建设陆上万亿大气区。到二零二五年，天然气总产量在公司总产量中的占比将持续提升。

保持审慎的财务政策

中国海油坚持审慎的财务政策。得益于多年增储上产与提质增效，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二零二三年，继续保持成本竞争优势，桶油主要成本为28.83美元。公司注重现金流管理，财务状况良好。二零二三年，自由现金流达人民币889亿元，年底资本负债率为15.2% 。未来，公司将成本控制作为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内的关键指标之一，继续控制成本，进一步巩固有竞争力的成本结构。

核心竞争力

油气资源规模大，产量增长能力行业领先

中国海油拥有丰厚的资源基础。截至二零二三年末，净证实储量约67.8亿桶油当量。二零二三年，储量替代率达180% ，近7年储量寿命维持在10年以上，储量基础进一步夯实。年内，公司净产量达678百万桶油当量，同比增长8.7% ，产量增速位居同业公司前列。

主导中国海域勘探开发，区域发展优势明显

中国海洋油气整体探明程度较低，未来油气储量产量增长潜力巨大。公司是中国海域最主要的石油和天然气生产商，具备丰富的油气勘探开发经验，已成为中国海域盆地专家。目前，公司在中国海域拥有较高的勘探成功率，在产油气田超过150个。公司已在中国海域建成完善的海上生产设施和海底管网系统，将有力支撑未来区域化勘探开发。

掌握海上油气勘探开发成套技术体系

中国海油已建立起完整的海上油气勘探开发生产技术体系，突破了1,500米超深水油气田开发工程模式关键技术体系，并在中深层勘探、强化水驱等增产措施、稠油规模化热采有效开发、在生产油气田提高采收率、水下生产系统等关键技术领域取得积极进展，有力支持海上油气业务长远可持续发展。

成本管控良好，财务表现稳健

中国海油成本管控体系完善，具备行业领先的桶油盈利能力。多年来，我们保持了良好的现金流创造能力，财务状况稳健，资产负债率较低，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

具备多元化资产结构

中国海油在全球范围内布局油气资产，具备多元化的资产结构以及全球化经营管理能力，在圭亚那Stabroek和巴西Buzios、Mero等多个世界级油气项目持有权益，资产遍及世界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稳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公司秉持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充分发挥整体优势，积极拓展新能源业务。坚持以海上新能源业务为主、择优发展陆上新能源。坚持推动新能源与油气生产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海上风电。坚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稳步推进零碳负碳产业发展。

二零二三年概览

二零二三年，地缘政治冲突持续，全球经济增长动力不足。发达经济体表现分化，美国经济保持韧性，欧洲经济增长疲弱 ；新兴经济体整体表现稳定，中国经济持续复苏，同比增长5.2% 。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数据统计，全球经济增长率为3.1% 。受经济增速预期、市场供需、金融市场、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国际油价上半年震荡下行、下半年先涨后跌。二零二三年布伦特原油均价为82.2美元／桶，同比下降17.0% 。

二零二三年，中国油气行业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国油气生产企业持续加大勘探开发力度，原油产量连续六年保持增长，天然气连续七年增产超百亿立方米，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中国海油坚定不移加大增储上产力度，净证实储量和净产量再创新高 ；持续推进科技创新，稳步推动绿色发展，坚持实施提质降本增效，发展质量稳步提升。

为了向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提供更多投资灵活性，中国海油积极申请在香港联交所增设人民币柜台，并于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成为首批纳入"港币－人民币双柜台模式"的上市公司之一。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每股基本和摊薄盈利分别为人民币2.60元和2.60元。董事会已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股0.66港元（含税）。

财务表现

归母净利润

公司二零二三年度的归母净利润为人民币123,843百万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币141,700百万元下降12.6% ，主要是公司持续增储上产，提质增效，有效抵御了国际油价下降的不利影响。

营业收入

本公司营业收入人民币416,609百万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422,230百万元减少1.3% ，主要是油气销量和贸易量上升以及国际市场油价下降的影响。油气销售收入，油气价格及销量同比资料如下表所示 ：

	2023年	2022年	金额	%
油气销售收入（人民币百万元）	327,867	352,956	(25,089)	(7.1)
石油液体	282,447	311,035	(28,588)	(9.2)
天然气	45,420	41,921	3,499	8.3
销量（百万桶油当量）*	653.2	603.6	49.6	8.2
石油液体（百万桶）	514.5	478.7	35.8	7.5
天然气（十亿立方英尺）	807.4	726.2	81.2	11.2
实现价格				
石油液体（美元／桶）	77.96	96.59	(18.63)	(19.3)
天然气（美元／千立方英尺）	7.98	8.58	(0.60)	(7.0)

* 不包括公司享有的按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实体的权益。

作业费用

二零二三年，公司作业费用总额为人民币34,802百万元，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31,566百万元增加了10.3% ，主要是由于产量上升带来成本费用总额增加。二零二三年，公司坚持提质降本增效，桶油作业费得到良好控制，公司桶油作业费为人民币53.2元／桶油当量(7.54美元／桶油当量），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52.1元／桶油当量(7.74美元／桶油当量）增加了2.1% 。其中，中国的桶油作业费为人民币46.7元／桶油当量(6.63美元／桶油当量），较去年同期人民币45.4元／桶油当量(6.75美元／桶油当量）增加了2.9% 。海外的桶油作业费为人民币68.9元／桶油当量(9.77美元／桶油当量），与去年同期人民币68.9元／桶油当量(10.24美元／桶油当量）基本持平。

除所得税外其他税金

二零二三年，公司除所得税外其他税金为人民币24,331百万元，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18,778百万元增加了29.6%，主要是根据本年新出台的法规确认矿业权出让收益的影响。

勘探费用

二零二三年，公司勘探费用为人民币13,716百万元，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14,058百万元减少2.4% ，主要是公司坚持增储上产，持续保持较大的勘探力度。

折旧、折耗和摊销

二零二三年，公司折旧、折耗和摊销总额为人民币68,947百万元，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62,852百万元增加了9.7% ，主要是产量上升带来折旧、折耗和摊销总额上升。

其中与油田拆除拨备相关的折旧、折耗和摊销总额为人民币3,851百万元，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3,432百万元增加12.2% ，桶油拆除费为人民币5.85元／桶油当量(0.83美元／桶油当量），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5.73元／桶油当量(0.85美元／桶油当量）增加2.1% 。

折旧、折耗和摊销（不含油田拆除费）为人民币65,096百万元，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 59,420百万元增加了9.6% ，主要是产量上升带来成本费用总额增加。桶油折旧、折耗和摊销（不含油田拆除费）为人民币99.1元／桶油当量(14.06美元／桶油当量），和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98.7元／桶油当量(14.67美元／桶油当量）基本持平。

资产减值及跌价准备

二零二三年，公司资产减值及跌价准备为人民币3,523百万元，较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677百万元增长了人民币2,846百万元，主要原因是北美地区油气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影响。

销售及管理费用

二零二三年，销售及行政管理费为人民币10,952百万元，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10,468百万元增加了4.6% ，主要是公司油气销量上升带来的相关成本增加。桶油销售及管理费用为人民币16.14元／桶油当量(2.29美元／桶油当量），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币17.02元／桶油当量(2.53美元／桶油当量）减少5.2% 。

利息收入

公司二零二三年利息收入为人民币4,805百万元，比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币2,980百万元增加了61.2%，主要是由于美元存款利率上升和定期存款规模增加带来利息收入增加。

汇兑收益／损失净额

二零二三年，公司汇兑损失净额为人民币297百万元，较二零二二年汇兑收益净额人民币18百万元，变化金额为人民币315百万元，主要是人民币对港币和美元汇率波动产生的影响。

投资收益

二零二三年，公司投资收益为人民币3,084百万元，较二零二二年人民币2,058百万元，增加49.9%，主要是公司优化投资产品结构和市场利率变化带来整体收益上升。

所得税费用

二零二三年，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48,884百万元，较二零二二年人民币53,093百万元减少了7.9%，主要是国际油价下降导致公司整体税前利润下降的影响。

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单位 ：百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250,275	264,679	(5.4)
非流动资产	755,323	664,352	13.7
资产总额	1,005,598	929,031	8.2
流动负债	123,939	113,391	9.3
非流动负债	213,783	217,257	(1.6)
负债总额	337,722	330,648	2.1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666,586	597,182	11.6
少数股东权益	1,290	1,201	7.4
总权益	667,876	598,383	11.6

公司财务状况继续保持稳健。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005,598百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337,722百万元。其中 ：

流动资产人民币250,275百万元，比2022年末人民币264,679百万元减少5.4% ，主要是由于其他金融资产减少。

非流动资产人民币755,323百万元，比2022年末人民币664,352百万元增长13.7% ，主要是由于物业厂房及设备、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流动负债人民币123,939百万元，比2022年末人民币113,391百万元增长9.3% ，主要是应交税费增加。

非流动负债人民币213,783百万元，比2022年末人民币217,257百万元减少1.6% ，主要是银行及其他借款减少。

资本来源及流动性概览

二零二三年，公司主要现金来源为生产经营活动，主要现金支出为资本开支及股利支付。主要变动如下表所示 ：

	二零二三年 百万元人民币	二零二二年 百万元人民币	变动百万元人民币	%
经营活动	209,743	205,574	4,169	2.0
投资活动	(78,095)	(98,473)	20,378	(20.7)
融资活动	(84,228)	(64,962)	(19,266)	29.7
经营活动流入的净现金流量				

二零二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人民币209,743百万元，较二零二二年人民币205,574百万元增加了2.0% ，主要是公司持续追求有效益的储量产量增长的影响。

投资活动流出的净现金流量

二零二三年，公司资本性投资支付的现金为人民币120,875百万元，较二零二二年人民币 81,373百万元增加了48.5% ，二零二三年，公司的开发投资主要用于中国海域的油气田项目开发以及圭亚那和巴西项目开发，以及为提高在产油气田采收率而发生的支出。

此外，公司的投资活动还包括在本年度购买了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人民币44,641百万元，同时，到期收回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人民币89,006百万元，以及到期日在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币8,194百万元。

融资活动流出的净现金流量

二零二三年，公司融资活动的净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债券人民币17,351百万元以及支付股利人民币58,249百万元。

二零二三年末，公司带息负债为人民币120,177百万元，二零二二年末为人民币134,396百万元，二零二三年债务下降主要是由于本年偿还债券及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变动的影响。以带息债务占带息债务加股东权益的比例计算的公司资本负债率为15.2% ，较二零二二年的18.3%显著下降，主要原因是二零二三年偿还债券及所有者权益增加的影响。

资本支出

以下表格列示了过去三年公司实际发生的资本支出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百万元人民币）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开发	48,450	57,612	74,240
勘探	14,898	17,807	17,468
小计	63,348	75,419	91,708
海外			
开发	21,088	22,289	33,904
勘探	3,156	2,649	2,301
小计	24,244	24,938	36,205
合计	87,592	100,357	127,913

中国

注：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和二零二三年资本化利息分别为人民币2,086百万元、人民币1,991百万元和人民币2,840百万元。

其他

雇员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中国雇员、海外雇员和劳务派遣雇员人数分别为19,511、2,275和207人。

公司已基本形成了以市场化为主体的用工格局，构建了合理的薪酬结构。

资产押记

CNOOCNWSPrivateLimited作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其他NWS项目的合作伙伴及作业者共同签署了协议。该协议下，本公司在NWS项目的权益已经作为与该项目相关的本公司负债的担保抵押给其他合作方。

或有事项

作为中国居民企业，本公司对其从2008年1月1日起为海外子公司提供的资金支持，可能需要根据市场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缴纳所得税。本公司已按中国税法规定准备同期资料，目前正在等待主管税务机关核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全球很多税务管辖地区负有纳税义务，有些税务审计和审核项目正在进行中，税务当局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解释和执行税法及相关规定时持有的不同立场，可能会增加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税务负债。本公司管理层已经评估了预计争议事项未来可能的结果，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根据现有的资料，在本合并财务报表中已经对所得税提取了充足的所得税费用。

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还在处理日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诉讼和仲裁。虽然本阶段无法确定该等诉讼和仲裁的结果，但本公司管理层相信该等诉讼和仲裁预计不会对本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二零二四年展望

展望二零二四年，尽管面临着地缘政治不确定性带来的负面影响，但全球经济有望保持弱增长、通货膨胀水平预计稳步下降，经济硬着陆的风险减弱。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中国仍将是全球增长最大引擎。

石油与天然气仍将在较长时间内占据全球能源需求结构的主要地位。中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支撑油气需求，海洋油气作为中国油气生产的重要增长点为公司发展提供广阔空间。

二零二四年，我们将坚持油气增储上产，推动科技自主创新，推进能源绿色转型，实施提质增效升级行动，不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为股东带来更大回报。全年预计资本支出为1,250－1,350亿元人民币，产量目标为700－720百万桶油当量，储量替代率目标为不低于 130% 。同时，公司将保持良好的健康安全环保水平。

股息

本公司已于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宣布派发每股0.59港元（含税）的中期股息，该股息已于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八日支付给本公司股东。

二零二三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3,843百万元。经统筹考虑本公司未来收益、资本要求、财务状况、未来前景、现金流量等因素，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0.66港元（含税）。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47,566,763,984股计算，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总额为 31,394百万港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每股0.59港元（含税），二零二三年度末期股息及中期股息合计每股1.25港元（含税），总派息额59,458百万港元（含税），占二零二三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44% 。本次利润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息将以港元计值和宣派，其中A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按股东周年大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 ；港股股息将以港元支付。

如在本年度报告日起至实施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的股权登记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本公司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披露具体调整情况。公司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已经公司二零二四年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待股东于二零二三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4－008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32号）的核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99,000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0.80元/股，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29,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09,908.67万元。上述款项已分别于2022年4月18日及2022年5月23日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4月18日及2022年5月24日分别出具了安永华明 （2022） 验字第60157570_A02号及安永华明 （2022） 验字第60157570_A0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02,908.75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463,519.77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针对不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与项目实施主体、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对于超额配售募集资金，公司于2022年6月8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另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述协议履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1]：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人民币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信大楼支行[2]	NRA0200235229100058036	1.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	FTN44821300048500160	35,499.23[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	NRA98350001101000005	1.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信大楼支行	0200235229100057781	112,963.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洋支行	275294596306	315,054.7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411900001710602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421421001012002429056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现金管理类产品的情况。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银行电汇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2年4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电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3月21日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4）专字第70000500_A02号），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1）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3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3,209,908.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2,908.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3,751.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圭亚那Payara油田开发项目	否	52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289,501.82	520,000.00	–	100.00%	2026年12月（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流花11-1/4-1油田二次开发项目	否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163,798.03	335,601.79	-314,398.21	51.63%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圭亚那Liza油田二期开发项目	否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21,542.14	220,000.00	–	100.00%	2023年12月	747,204.60	是	否
陆丰油田群区域开发项目	否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54,074.99	293,130.39	-56,869.61	83.75%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陵水17-2气田开发项目	否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8,004.12	284,799.33	-15,200.67	94.93%	2021年12月	684,581.23	是	否
陆丰12-3油田开发项目	否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26,815.77	100,000.00	–	100.00%	2023年8月	20,405.39	是	否
秦皇岛32-6/曹妃甸11-1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	否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2,654.15	82,686.12	-17,313.88	82.69%	2021年11月	不适用（注3）	不适用（注3）	否
旅大6-2油田开发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50,000.00	–	100.00%	2021年12月	48,370.18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19,908.67	919,908.67	919,908.67	6,517.73	917,533.66	-2,375.01	99.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209,908.67	3,209,908.67	3,209,908.67	602,908.75	2,803,751.29	-406,157.38	87.3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陵水17-2气田开发项目和秦皇岛32-6/曹妃甸11-1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续仍将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开发投资支出，主要包括项目工程建造和安装款项、质保金等。											

注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为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确定的投资金额。

注2：截止2023年年底，圭亚那Payara油田开发项目已将募集资金投资额度使用完毕，项目后续仍有开发井投资计划，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完成投资。

注3： 秦皇岛32-6/曹妃甸11-1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是公司渤海油田统筹开发的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作为成本分摊至各油田，不单独核算收益。

注4：本对照表数据若出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本余额明细表数据若出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与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信大楼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的下属机构。

[3]美元存款按实际购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4－005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议案已于2024年3月1日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非执行董事温冬芬女士因公不能到会，已书面委托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汪东进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汪东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业绩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末期股息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3年末期股息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已经公司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相关章节。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豁免额执行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豁免额的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在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任职的汪东进先生、温冬芬女士和周心怀先生未参与投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批准其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控、风险、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内控、风险、合规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对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对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在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任职的汪东进先生、温冬芬女士和周心怀先生未参与投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 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健康安全与环保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健康安全与环保工作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年度评核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年度评核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及实际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及实际薪酬。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董事周心怀先生未参与表决自己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及实际薪酬。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莫桑比克勘探区块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莫桑比克勘探区块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4－006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2023年末期股息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末期股息0.66港元（含税）。
- 本次末期股息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2023年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1,891.48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派发末期股息。本次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每股0.66港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47,566,763,984股，以此计算2023年度末期股息总额为31,394,064,229.44港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每股0.59港元（含税），2023年度全年股息合计每股1.25港元（含税），总派息额59,458,454,980.00港元（含税），占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约43.6%。公司实际派发的末期股息总额将根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确定。股息将以港元计值和宣派，其中A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按股东周年大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港股股息将以港元支付。

如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末期股息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或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如后续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尚待股东于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末期股息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同意公司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本次末期股息分配方案符合《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和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末期股息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4－007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安永华明"）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下称"安永香港"）。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3年末拥有合伙人245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截至2023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近1,8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近500人。安永华明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9.0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6.69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4.97亿元）。2022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38家，收费总额人民币9.01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一次，涉及两名从业人员，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曾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安永华明的两名从业人员出具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亦不涉及处罚。

2、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安永香港自1976年起在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自成立之日起即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与安永华明一样是独立的法律实体。

自2019年10月1日起，安永香港根据香港《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自2020年起，香港会计与财务汇报局每年对作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安永香港进行检查，而在此之前则由香港会计师公会每年对安永香港进行同类的独立检查。香港会计与财务汇报局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安永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为钟丽女士。钟丽女士自2000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于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钟丽女士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以及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本期A股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钟丽女士和赵毅智先生。赵毅智先生自1995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于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自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赵毅智先生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以及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本期港股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明益先生。张明益先生为香港执业会计师，于2005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199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以及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杰先生， 于1998年成为香港注册会计师，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6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以及医药制造业、批发业。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安永香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9,712,763元（包含内控审计报酬）。公司将在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提请股东授权董事会批准2024年度审计费。2024年度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较2023年度无变化，董事会将基于报告期内审计工作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综合考虑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审计人员投入的时间成本等因素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对选聘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事宜进行了审议，认为：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是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本公司审计工作，未发现违反诚信和独立性的情况，同意续聘安永华明及安永香港分别作为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2024年度境内及境外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3月21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批准其薪酬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及安永香港分别作为公司及其附属公司2024年度境内及境外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